

副本

中華民國藥師公會全國聯合會 函

地址：臺北市民權東路一段六十七號五樓
 電話：02-25953856 傳真：02-25991052
 電子信箱：pharma.cist@msa.hinet.net
 承辦人：林家瑜(分機 127)


受文者：24 縣市藥師公會

速別：最速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：普通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 101 年 10 月 26 日

發文字號：(101)國藥師平字第 1011862 號

日期 編號	收文	承辦人	理事長	批示
101.11.1		李如玉		
>19				

附件：

主旨：謹提供本會所蒐集未將「原處方就醫序號(IDd43)」填入交付之慢性病連續處方箋之特約醫療院所名單，敬請 貴局責成各分區業務組輔導各醫療院所詳實登載。

說明：

- 一、復 貴局 101 年 8 月 15 日健保醫字第 1010051707 號函。
- 二、未將「原處方就醫序號(IDd43)」填入處方箋之特約醫療院所名單如下：
 中興醫院、台安醫院、馬偕醫院、寶建醫院、高雄阮綜合、慈濟綜合醫院、屏東基督教醫院、屏東輔英醫院、台北榮總、秀傳紀念醫院、中國附醫豐原分院、高雄義大醫院(僅部分手寫)、林口長庚醫院、桃園聖保祿醫院、內湖國泰診所、北市市立聯合醫院仁愛院區、謝外科醫院、童綜合醫院、衛生署立台南醫院、台南新樓醫院、台南市立醫院、郭綜合醫院、嘉義基督教醫院、彰化基督教醫院鹿基分院、彰濱秀傳紀念醫院、高雄市立聯合醫院、台北慈濟醫院、國泰醫院、台安醫院雙十分院、署立屏東醫院(七月份處方箋未有卡號)、國仁醫院、慈濟醫院台中分院、台北市立聯合醫院、澄清復健醫院、雲林天主教若瑟醫院、彰化基督教醫院雲林分院(亦無藥品代碼)。
- 三、部分未將「原處方就醫序號(IDd43)」填入處方箋之特約醫療院所名單如下：
 中山附醫、台北馬偕、署立台中醫院、中國醫藥大學附設醫院(泌尿科、耳鼻喉科)、彰化基督教醫院、高雄榮總(部分序號不明)、台大醫院雲林分院、國立陽明大學附設醫院、羅東博愛醫院、宜蘭員山鄉衛生所。

正本：中央健康保險局

副本：24 縣市藥師公會、本會文存

理事長 李蜀平